

供货销售合同

甲方（供方）： 河南广普农机有限公司

乙方（需方）： 固始县沙河铺镇人民政府

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本着平等自愿、诚实守信的原则，就乙方采购农机设备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。

一、采购产品及金额

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**486000** 元（大写：肆拾捌万陆仟元整）。具体采购明细如下：

产品名称	规格型号	生产厂家	数量 (台)	单价 (元)	总金额 (元)
东方红拖拉机	MY1004- 8A	中国一拖	1	128000	128000
沃得收割机	4LZ- 8.0EP	沃得	2	169000	338000
旋耕机	1GKN- 230	河南豪丰	1	7800	7800
秸秆还田机	1JH- 200	河南豪丰	1	7700	7700
铧犁	525		1	4500	4500

二、交货地点

河南省固始县沙河铺镇人民政府

三、交货时间与付款方式

货款到账后七日之内交货

四、争议解决

本合同履行过程中，甲乙双方如发生争议，优先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五、合同生效与份数

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执壹份，自双方签字、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供方）签字盖章处

单位名称：河南广普农机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张启发

联系电话：18637671336

单位地址：固始县城管北环路

签订日期：2026年10月13日

(盖章位置)



乙方（需方）签字盖章处

单位名称：固始县沙河铺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15978524218

单位地址：固始县沙河铺镇

签订日期：2026年10月13日

(盖章位置)

